

浙江野马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野马电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04 月 27 日上午 9 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 2021 年 04 月 17 日通过书面等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陈一军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浙江野马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浙江野马电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浙江野马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浙江野马电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浙江野马电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浙江野马电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浙江野马电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浙江野马电池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浙江野马电池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9，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上汇报。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2020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浙江野马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浙江野马电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2021 年度预计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浙江野马电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2021 年度预计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浙江野马电池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重大信息内部报告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浙江野马电池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浙江野马电池股份有限公司年报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浙江野马电池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浙江野马电池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浙江野马电池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浙江野马电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浙江野马电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浙江野马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